明确廉政建设任务 打造过硬法院队伍

满洲里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人民法院组织人员通过视频参加了全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暨队伍建设工作会议,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孙立鸣主持会议,会上,纪检组长訾励、政治处主任徐岩分别做了讲话。

会议要求,全市法院要强化政治建设,夯实党风廉政建设队伍基础。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保持政治坚定,站稳政治立场,把握正确方向。坚定“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聚焦主责主业,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环节干部要履行好“一岗双责”,将全面从严治院的要求落到实处,同时要做到率先垂范,发挥好带头作用;要坚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坚守廉政司法红线。全市法院干警要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加强纪律约束、加大执纪监督力度,严格遵守“五个严禁”的规定,坚决杜绝“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努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过硬法院队伍。 (侯雨彤)

及时通报“扫黑”战绩 不断凝聚“除恶”合力

阿木古郎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在新左旗双拥社区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向社会通报该院2018年以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情况和取得的成效。截至4月1日,该院共受理2起涉恶案件17人,现已全部审结,其中1起判决已生效。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该院按照党中央“三年为期”的总体安排,根据旗委政法委及上级法院统一部署,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

今后,新巴尔虎左旗法院将继续将以更严的态度、更实的作风,严把事实、证据关,准确适用法律,以“零容忍”态度,依法严惩黑恶组织及其“保护伞”,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乌云格日乐)

评定“清风干部” 倡导“典型引路”

察素齐讯 为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近日,呼和浩特市土左旗人民法院召开“清风干部”评定工作宣传动员会。

会上,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李青梅传达了旗纪委关于《2018年度“清风干部”评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通知要求,要充分认识“清风干部”评定工作的重大意义,积极参与,大力宣传改革创新、干事创业的先进典型。激励广大干部见贤思齐,凝聚形成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确保评定工作扎实有序深入开展。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志勇强调,要高度重视“清风干部”评定工作,正确行使审判权利,让勇于负责、敢于担当、善于作为的干部成为全院干警争相效仿的对象,推动法院政治生态不断向好。 (李青梅)

督导基层严守底线

巴彦托海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孙立鸣、执行局局长李强、政委刘励等一行六人,深入鄂温克旗人民法院督导执行工作。鄂温克旗法院院长鄂巍及执行局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

会上,孙立鸣传达了自治区高院及全市党风廉政建设视频会议精神,以当前鄂温克旗法院执行工作存在的问题为切入点,提出每位执行干警在工作中要守住底线,决不能跨越法律红线;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问责制度;算好“经济”、“政治”、“人情”三笔账,决不能因小失大。

鄂巍表示,通过此次会议,深刻体会到中院对基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以及执行工作的重视,鄂温克旗法院将严格按照督导要求,进一步落实责任,将此次会议精神汇报院党组并传达落实至每位执行干警,并将执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困难汇总,逐一对照、分析、解决,防微杜渐,确保2019年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王锐)

落实责任防微杜渐

“老赖”逃避不还钱 法官震慑不手软

牙克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人民法院成功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被执行人蔡某试图逃避执行,当看到执行法官正在与其妻子沟通办理拘留手续时,当即履行了执行款。张某与蔡某因民间借贷发生纠纷,张某诉至法院,法院判决被告蔡某偿还原告张某借款3.2万元。判决生效后,被告蔡某拒不履行义务。之后,赵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依法向被执行人蔡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等相关执行手续,同时进行了网络查控和积极搜寻其财产线索,并多次与被执行人蔡某进行联系,但是均未见到蔡某。通过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被执行人蔡某为了逃避执行,已经在家中多日未出门。随后,执行法官驱车赶往被执行人家中,见到了准备“跑路”的被执行人蔡某。在执行法官与被执行人蔡某沟通过程中,蔡某闭口不谈欠债还钱等事宜,为逃避执行“装聋作哑”。见此情景,执行法官决定依法对其司法拘留。当知道执行法官正在为其办理拘留手续时,被执行人蔡某慌了神,立刻提出去银行取钱还给申请人张某。

当日,被执行人蔡某全额将执行款还给了申请人张某,本案得以圆满结案。 (赵勇超)

提高合作水平 实现三方共赢

阿里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伦春旗人民法院与人保财险呼伦贝尔分公司举办保险战略合作座谈会。

会上,双方就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发表了意见。法院负责人表示,要进一步加强战略合作,实现诉讼当事人、保险公司和法院三方共赢,必将为便捷、高效、低成本的纠纷解决途径提供新的支撑。

保险公司有关领导强调,下一步,保险公司将加大宣传力度,在投保过程中履行好审核职责,派专人来法院立案庭为申请人讲解有关知识,全力支持法院工作,承担更多社会责任。双方就审判中遇到的政策性保险、交通事故案件诉调对接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赵雪峥)

穷尽措施多方出招 “终本”案件画上句号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路某与李某占有物保护纠纷案。

法院经审理判决李某赔偿路某车辆损失款12万元,判决生效后,李某一直未履行法律义务。之后,路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期间,被执行人一直杳无音信、躲避执行。执行法官对其依法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并启动了存款查询、不动产查询、车辆查询以及走访被执行人居住地调查等程序,但都未获得可供执行的财产和有效的信息。在穷尽执行措施后,法院对案件作出“终本”处理,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时,再次恢复执行。

在案件“终本期间”,执行法官并未放松对案件的后续执行,按照“终本”的程序要求,每6个月通过网络执行查控系统查询一次被执行人的财产。同时申请人以被执行人李某涉嫌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积极主动提起了刑事自诉,力求通过刑事自诉手段严惩被执行人。就在争取公安部门全面布控被执行人的巨大压力下,被执行人的父亲得知了案件的严重性,主动来到法院自愿代替被执行人履行债务,这起“终本”案件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薛多智)

财务整理有依 凭证归档有序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财务团队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对诉讼费和执行案款及机关党委2018年会计账本、会计凭证、银行明细表等相关会计凭证进行了归档整理。

会计档案归档保存是财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各项业务的重要纸质凭证,财务团队干警严格按照财务凭证保管制度,整理装订会计档案,做到整理有依、归档有序,并及时与档案室移交保存,确保法院执行费、诉讼费和机关党委会计档案安全、有序、可查。 (高聚茂)

扩大“扫黑”声威 营造“除恶”氛围

根河讯 四月的“冷极”根河,没有春回大地,没有草长莺飞,只有凛冽的寒风和飘零的雪花。4月19日,呼伦贝尔市根河市人民法院干警冒着风雪,一路来到内蒙古最北小镇——满归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宣传活动,将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带到祖国北疆,带到兴安林海。

为充分调动辖区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度和参与度,扩大扫黑除恶宣传教育的覆盖面,根河市法院干警还相继来到金河镇、阿龙山镇,开展此次活动。

活动中,法院干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横幅,走街入户,向过往群众和周边商户发放扫黑除恶宣传手册等方式,有组织地开展宣传活动。在活动现场,法官为群众详细讲解打击黑恶势力专项斗争的内容,引导群众参与扫黑除恶斗争,并鼓励群众发现涉黑涉恶行为立即举报,壮大扫黑除恶宣传声势,进一步营造全面参与的浓厚氛围,收到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效果。 (王新鹏 马世磊)

发放普法调查“问卷” 倾听群众需求“点单”

包头讯 4月23日,包头市石拐区司法局在五当召镇厂汉沟村开展了“法律服务进农牧区”活动,活动通过问卷的形式,对当地50名群众进行了调查,旨在更好地为农牧民提供法律服务,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问卷共涉及法律在生活中的作用、群众比较关心的法律、维权意识、对司法机关的认可度、对法律宣传工作的不足、意见和建议等21个问题。活动中共发放问卷50份,收回50份。通过分析,70%的农牧民在权益受到损害时,会选择通过法律手段维权,20%的农牧民选择忍让,10%的人根本不在意,并征集到包括丰富宣传方式方法、工作态度温和、多种语言宣传、加大力度宣传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15条。

本次调查问卷活动是把握好“七五”普法的大方向的必然要求,是石拐区从灌输式普法向点单式普法的重要转变,既丰富了农牧民的法律知识,又增强了他们的法治意识。今后,该局将持续深入辖区其他各嘎查、村、社区开展调查问卷,并将问卷调查反映出的各类问题和社情民意作为今后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限度地满足社区居民群众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需求,切实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向基层延伸,向纵深拓展。 (肖玥)

心系群众“零距离” 服务春耕“护权益”

萨拉齐讯 近日,包头市土右旗司法局会同农牧业局,分别在沟门镇、苏波盖乡、美岱召镇等全旗九个乡镇(管委会),积极开展“打击假冒伪劣、引导理性消费、净化农资市场”集中法治宣传活动。

宣传人员深入村镇,“零距离”地进行法治宣传,并邀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技专家进行技术咨询和培训,针对农产品技术推广、农机具使用等常识,以流动课堂的形式,进行现场示范演示、讲解指导,大力推广农业新技术,提高农民春耕生产科技含量,增强农民的春耕生产技能,提高对农资产品识别水平。

同时,该旗法律援助中心针对春耕备耕期间坑农害农的涉法涉诉案件,开通绿色通道,启动快速受理机制,提供法律援助,切实维护农民权益,努力为“三农”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赵婷婷)

普及“反邪教”知识 提高“用科学”能力

百灵庙讯 近日,包头市达茂旗司法局石宝司法所利用幼儿园召开家长会之际,举办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反邪教”知识普及学习会。

会上,司法干警就国家当前反邪教政策形势做了宣传,针对近年来农村中发生的全能神教、哭教、喊教等邪教组织,披着伪装出现,进行各种目的不纯的活动,使不知情、不明真相的群众蒙受其害,在讲座中,通过以案释法方式,告诉家长,只有通过多看新闻多听广播,依靠国家,遇事找法,有病寻医,崇尚科学,努力提升素质,增强自我保护能力和自我甄别能力,才能保护好自己的亲人和家庭,确保不受邪教组织的侵害。

会上,60多位家长认真聆听了授课人深入浅出的讲解。此次讲座受到了各位家长的一致好评。 (任斌)

走进包头 看法治